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1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26日收到董事长、总经理谢基柱先生的辞职报告。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满足新情况下公司治理需要,谢基柱先生申请辞去所担任的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谢基柱先生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子公司广东华声电缆有限公司董事。

为保证公司及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按照《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谢基柱先生的辞职自公司新任董事长、总经理产生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将尽快补选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并聘任谢基柱先生任职公司副总经理。

谢基柱先生在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2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追加承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立清路8号院5号楼1单元802

认缴出资额:120,00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凤凰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杜力为代表)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追加承诺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情况说明
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	59,658,719	29.83%	详见股东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三)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追加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一)股东追加限售承诺的主要内容

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下称凤凰财智)与华声(香港)有限公司(下称香港华声)、佛山市顺德区远茂化工实业有限公司(下称远茂化工)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凤凰财智以协议方式受让香港华声、远茂化工所持公司股份共计59,658,719股,前述股份已于2015年6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凤凰财智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凤凰财智承诺:其于上述交易中收购的公司股份,自2015年6月8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股份性质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原限售截止日	限售起始日	限售截止日	设定的最低减持价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59,658,719	29.83%	无	2015年6月8日	2016年6月7日	无

(二)其他有关事项

凤凰财智本次受让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见2015年5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及时督促追加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公司将于本公告后两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凤凰财智所持公司股份变更为限售流通股的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市场 公告编号:2015-017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

1、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4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2015年5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按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18,236,4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2014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上述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没有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是一致的。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18,236,4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450 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 10 股派 0.475 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a;对于 QFII、RO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7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2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7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7月6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5年7月6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7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7月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06	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六、有关咨询办法

1、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咨询地址: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市场路丝绸股份大厦

3、联 系 人:范佳健

4、电 话:0512-63573480

5、传 真:0512-63552272

七、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

3、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7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最终向5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27.5万股,由此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27.5万股;公司于2014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赵海军所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0,000股,由此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2万股;公司于2015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和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未达到解锁条件,以及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所持有的未达到相应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以及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所持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5.7万股,由此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65.7万股。

综上所述,公司的总股本将从242,880,000股减少至242,478,000股,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7月18日、10月21日、12月2日及2015年3月25日、4月2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4-045)、《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4-060)、《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资公告》(2014-061)、《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2014-076)、《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14-075)、《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5-014)、《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资公告》(2015-015)、《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15-030)。

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目前,公司已经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24,288万元变更为24,247.8万元,其他事项均未变更。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8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科技"或"公司")2015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7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即到期日为2016年3月23日。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5年3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0)。

公司已于2015年6月26日将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6,7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完毕。公司已将上述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5-089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接到控股股东陈玉忠先生通知,陈玉忠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共计2,8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5%。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引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陈玉忠	大宗交易	6月24日	14.49	1550	2.09
陈玉忠	大宗交易	6月25日	14.16	1300	1.76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陈玉忠	合计持有	318,408,574	43.04	289,908,574	39.19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79,602,144	10.76	51,102,144	6.91
	有限售流通股(高管锁定股)	238,806,430	32.28	238,806,430	32.28

(注:本公告中比例(%)合计数如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的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后,陈玉忠先生持有289,908,574股天沃科技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739,712,000股的39.19%,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陈玉忠先生减持公司股份已经进行预先披露,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6月 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4、陈玉忠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玉忠先生承诺: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公司的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截至目前,陈玉忠先生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份已于2014年3月11日起解除限售,除此之外,其他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本次计划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5-045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6月16日以直接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授权董事长办理筹划期间相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办理筹划期间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与交易对手方的商务谈判、签署框架性协议等。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53 号)的相关规定,停牌期间,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相关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待确定具体方案后,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本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附件一,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董事辞职并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已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附件一

章程修订对照表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一百五十五条	……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每年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一)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二)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	……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每年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一)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二)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5-046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接到公司董事会秘书郑昕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郑昕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郑昕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公司及董事会对郑昕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林伟章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并由公司财务总监乔新睿先生辅助。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公司投资者联系方式不变。具体如下: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中路15号科兴科学园B栋1单元603

邮编:518057

联系电话:0755-86520802

传真:0755-86520803

电子邮箱:info@qunxingtoys.com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5-047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7月13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7月13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3日9:30至11:30和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2日15:00至2015年7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伟章先生

4、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美工业区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本部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7日

6、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5年7月7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已分别于2015年6月27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披露。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5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参加会议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5年7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4:3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1栋603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请注明"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3、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5、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7月8日下午4: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6、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吴董宇

联系电话:0755-86520802-803

联系传真:0755-86520803

邮 编:518057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3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575;投票简称:群兴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进行申报;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若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若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群兴玩具"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575	买入	100元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反对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575	买入	1.00元	2股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采用互联网投票为2015年7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至2015年7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其他

(1)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2)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吴董宇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1栋603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6520802-803

传 真:0755-86520803

邮 编:518057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注:请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相应空格内划"√"。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者"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对可能纳入会议的临时议案【 】按委托人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 】不得按委托人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1、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股)	
联系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5-048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并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6月26日正式收到公司董事林伟亮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林伟亮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的职务。林伟亮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董事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对林伟亮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补选公司副总经理陈惠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补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惠板先生,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职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汕头市中联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汕头海信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陈惠板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编号:临2015-057号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6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2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一致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授予条件,确定以2015年6月26日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相应额度的股票期权。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编号:临2015-058号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6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一致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为审查公司激励对象相关情况是否符合股票期权授予条件,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再次确认,监事会认为:

1、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任职人员,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名单与股东大会批准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具体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编号:临2015-059号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6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2015年6月26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现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应法律程序

(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摘要已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种类: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激励工具为股票期权。

2、标的股票来源: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3、激励对象:经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考核并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具备本计划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共计50人,具体分配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期权额度(万份)	获授权益占授予总量比例	标的股票占总股本的比例
1	王洪添	董事、首席执行官兼总经理	15	2.68%	0.05%
2	王静莲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12	2.14%	0.04%
3	张晖	董事、副总经理	12	2.14%	0.04%
4